

政府采购合同格式

合同编号：

签订地点：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七路 77 号

签订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8 日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西安市风景小学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陕西天地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实施条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三编和甲方西安市风景小学足球场地维修项目采购项目（采购项目编号：GCCS25-022）的磋商文件、响应文件等有关规定，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，甲、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：

第一条：工程概况

1.工程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七路 77 号

2.随工内容：详见本合同附件清单

3.工程开工日期：2025 年 7 月 25 日

4.工程竣工日期：2025 年 8 月 25 日

5.工程总天数：30 天

第二条 工程价款

工程价款小写：331116.15 元（金额大写）叁拾叁万壹仟壹佰壹拾陆元壹角伍分元整，详见本合同附件清单。

第三条 质量要求

1.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、规格、名称，经双方认可。

2.施工中，如有增加项目要求，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，应另签订补充合同。

3.施工售后保质期为两年，在质保期内如出现问题，应及时进行处理，不得推诿。人为的及不可抗拒因素不在报修范围。

第四条 付款方式

1、付款比例：

(1) 签订合同后，十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 40%的预付款；

(2) 工程完工后，在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到合同金额的 85%；

(3) 验收合格结算后在十个工作日内，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%。

2、结算方式：银行转账。

3、结算单位：由甲方负责结算，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甲方。

第五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

1、甲方将对工程质量、施工进度按计划进行考核，提出相关意见，并且甲方也有权对工程质量、施工进度等进行监督，对发现的问题和不合格的地方，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。

2、若乙方未按时整改或不听从甲方意见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施工或进行安全整改。

3、对于进场的材料甲方有权对其进行抽检，如不合格乙方应承担相应检测费用。

4、在施工期间，成交供应商必须注意院内人员安全，加强安全措施，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。施工期间发生的安全责任事故均由施工单位全权负责，与甲方无关。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。因施工现场在学校校园内进行，要求成交供应商在施工中做到封闭性施工，要求文明施工。施工单位负责人要与甲方通力合作、服从管理，多沟通，保障施工圆满如期完成；

第六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

1、乙方要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施工，必须保质保量，若未按要求进行施工，则扣除相应的工程款。

2、保证施工期间做到文明施工，不得乱堆乱放施工垃圾，保证施工现场周围的环境整洁，保证工完场清，保证清洁卫生符合有关规定，承担违反有关规定造成损失和罚款。

3、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有关操作规程进行操作，作好安全防范工作，防止一切事故的发生。若因违反操作规程出现人身伤亡事故，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4、乙方接到甲方的安全整改通知后，乙方应按时整改，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进行整改检查。施工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安全规范、标准执行。

5、乙方进场的材料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,同时施工过程中进场材料价格不予调整。

第七条 质量及验收

1、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或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条件。

2、本工程施工应严格按照有关施工规范进行,若故意违章操作,一切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。

第八条 竣工验收

1、工程完工后,双方会同使用部门进行竣工验收,验收以国家颁布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为准。

2、工程完工验收,乙方必须作到工完场清。

3、本工程合同内容以外的工程量增减,由乙方会同甲方负责人及有关单位签证认可,竣工结算时给予审核。

4、本工程不进行材料调差,同时不接受任何原由的索赔申请。

第九条 保修期

1、保修期限:两年

2、保修时间: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修理通知三日内即派人修理,三日内没有到场维修,甲方委托其它单位或自行修理,费用由乙方承担补足。在保修期服务中,乙方应及时认真,不得推诿、扯皮。

第十条 违约责任

1.承包方的责任

(1) 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,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。由于修理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,按合同总价的 $\underline{\quad}$ %偿付逾期违约金。

(2) 工程交付时间不符合规定,按合同总价的 $\underline{\quad}$ %偿付逾期违约金。

2.承包方的责任

(1) 未能按照承包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,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,还应赔偿承包方因此发生的实际损失。



(2) 工程中途停建、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的停工，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，同时，赔偿承包方由此而造成的停工、窝工、返工、倒运、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、材料和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。

(3) 工程未经验收，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，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，由发包方承担责任。

(4) 超过合同规定日期验收，按合同总价的 $\frac{1}{\%}$ 偿付逾期违约金。

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争议解决

1、协议生效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、因违约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的赔偿，甲方与乙方之间应当协商解决；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十二条 其他

1、此合同共肆份，甲方各执贰份，乙方执贰份，。

甲方（签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约代表：

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

2025年 7 月 18 日

乙方（签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约代表：

李强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

2025年 7 月 18 日